#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 1、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控股股东宝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集团") 为支持本公司经营发展,宝胜集团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借款 4.00 亿元人民币,期限 12 个月,利率为一年期 LPR 利率,不收取手续费,综合利率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借款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2、本次借款完成后,公司向控股股东宝胜集团的借款余额为4.00亿元。
  - 3、本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30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关联董事杨泽元、邵文林、梁文旭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5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路国平先生、杨志勇先生和闻道才先生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本次向控股股东借款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经营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公司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请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路国平先生、杨志勇先生和闻道才先生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宝胜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可以缓解公司短期人民币流动资金紧张问题,有利于维持公司正常运转,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4.00亿元。

##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宝胜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 杨泽元;

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大型物件运输。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变压器、箱式变电站、开关柜、母线槽、桥架的制造,服装加工,化工产品、金属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宝应县城北一路1号。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宝胜集团的总资产为 2,537,129.70 万元,2022 年一季度宝胜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044,048.59 万元,净利润 3,234.10 万元(未经审计)。

宝胜集团现持有本公司 31.90%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向控股股东宝胜集团借款 4.00 亿元人民币,期限 12 个月,利率为一年期 LPR 利率,不收取手续费,综合利率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 五、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有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经营持续稳定发展,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积极影

# 六、备查文件

- (一)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独立董事事先确认意见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